

#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 公开说明

# 目 录

第一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第三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4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4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5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五部分 附录.....	29

## 第一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单位职责

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监督和指导下级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由市法院管辖和市法院认为依法应当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判法律规定的对基层人民法院判决和裁定的上诉案件、抗诉案件。

（三）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和下级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审判依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四）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审查申请承认外国法院判决、裁定及申请撤销、承认国际仲裁机构裁决案件。

（六）对下级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等指定管辖。

(七) 监督和指导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管理、协调全市法院执行工作。

(八)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工作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 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 负责全市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协助管理全市法院的机构编制负责全市法院的纪检、监察工作。

(十一) 管理全市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二)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三) 承办其他应由市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共 29 个，包括：办公室、政治部、干部科、宣传信息科、基层科、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未成年人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执行一庭、执行二庭、综合科、研究室、行政管理科、

监察局、财务装备管理科、信访办公室、机关党委、档案信息化管理科、赔偿委员会、审判管理办公室、法警支队、人民陪审员工作办公室。

###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262 人，其中：行政人员 174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88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5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16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事业人员减少 11 人、离休人员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0 人。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项 目	行次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总 计	6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 计		5,048.2	5,044.6	0.0	0.0	0.0	0.0	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6	257.6	0.0	0.0	0.0	0.0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6	257.6	0.0	0.0	0.0	0.0	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57.6	257.6	0.0	0.0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37.6	4,034.0	0.0	0.0	0.0	0.0	3.6
20405	法院	4,037.6	4,034.0	0.0	0.0	0.0	0.0	3.6
2040501	行政运行	2,973.0	2,969.4	0.0	0.0	0.0	0.0	3.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4.5	1,064.5	0.0	0.0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9	415.9	0.0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9	415.9	0.0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8	214.8	0.0	0.0	0.0	0.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1	201.1	0.0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9	147.9	0.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9	147.9	0.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9	147.9	0.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1	189.1	0.0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1	189.1	0.0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1	189.1	0.0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 计		5,051.5	3,728.3	1,323.3	0.0	0.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6	0.0	257.6	0.0	0.0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6	0.0	257.6	0.0	0.0	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57.6	0.0	257.6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40.9	2,975.2	1,065.7	0.0	0.0	0.0
20405	法院	4,040.9	2,975.2	1,065.7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975.2	2,975.2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5.7	0.0	1,065.7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9	415.9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9	415.9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8	214.8	0.0	0.0	0.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1	201.1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9	147.9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9	147.9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9	147.9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1	189.1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1	189.1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1	189.1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57.6	257.6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034.0	4,034.0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	0.0	0.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5.9	415.9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7.9	147.9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	0.0	0.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9.1	189.1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4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44.6	5,044.6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	0.0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 计	32	5,044.6	总 计	64	5,044.6	5,044.6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 计	5,044.6	3,722.5	1,32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6	0.0	257.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6	0.0	257.6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57.6	0.0	25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34.0	2,969.4	1,064.5
20405	法院	4,034.0	2,969.4	1,064.5
2040501	行政运行	2,969.4	2,969.4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4.5	0.0	1,06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9	415.9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9	415.9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8	214.8	0.0
2080505	机关事业等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1	201.1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9	147.9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9	147.9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9	147.9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1	189.1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1	189.1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1	189.1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7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
30101	基本工资	1,488.1	30201	办公费	1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
30102	津贴补贴	40.9	30202	印刷费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
30103	奖金	125.9	30203	咨询费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	30204	手续费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
30107	绩效工资	0.0	30205	水费	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1.1	30206	电费	10.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207	邮电费	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3	30208	取暖费	12.6	31006	大型修缮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	30211	差旅费	11.8	31008	物资储备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31009	土地补偿	0.0
30114	医疗费	0.0	30213	维修（护）费	4.1	31010	安置补助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31.5	30214	租赁费	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6.4	30215	会议费	0.0	31012	拆迁补偿	0.0
30301	离休费	0.0	30216	培训费	4.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
30302	退休费	20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
30303	退职（役）费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
30304	抚恤金	39.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
30305	生活补助	3.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费	5.5	399	其他支出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5.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	39906	赠与	0.0
30308	助学金	0.0	30228	工会经费	28.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
30309	奖励金	0.0	30229	福利费	55.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6	39999	其他支出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7.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			
	人员经费合计	3,375.3		公用经费合计				34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669001

公开07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2.3	0.0	72.3	0.0	72.3	0.0	72.3	0.0	72.3	0.0	72.3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年度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5095.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048.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47 万元；本年支出 5051.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3.7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82.5 万元，下降 1.6%，主要原因是地方财政经费拨款减少；支出总额减少 82.5 万元，下降 1.6%，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3.3 万元，下降 7.0%，主要原因是本年使用地方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支出。

##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504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44.6 万元，占 9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6 万元，占 0.1%。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5048.2	-9.4	-0.2%	地方财政拨款减少
1.财政拨款收入	5044.6	95.3	1.9%	人员经费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无变化
3.事业收入	0	0	0	无变化
4.经营收入	0	0	0	无变化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0	0	无变化
6.其他收入	3.6	-104.7	-96.7%	地方财政拨款减少

##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505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28.3 万元，占 73.8%；项目支出 1323.3 万元，占 26.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5051.5	-34.5	-6.8%	退休人员经费减少
1.基本支出	3728.3	-87.1	-2.3%	退休人员经费减少
2.项目支出	1323.3	52.7	4.1%	办案经费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无变化
4.经营支出	0	0	0	无变化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无变化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5044.6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5044.6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95.3 万元，增长 1.9%；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5.3 万元，增长 1.9%；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88.9 万元，增长 18.5%；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88.9 万元，增长 18.5%。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44.6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504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22.5 万元，项目支出 1322.1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95.3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5.3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

是人员经费支出增长。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88.9 万元，增长 18.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拨款收入增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88.9 万元，增长 18.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增长。

#### (四) 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25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4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费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此项支出为国家赔偿款，不在年初预算计划中；二是执行中追加国家赔偿费用。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29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工资支出增长；二是人员增加，定额公用经费支出增长。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20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节约经费开支；二是差旅费等支出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1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退休人员变动；二是退休工资变化。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二是工资增长导致保险测算基数增长。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4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二是工资增长导致保险测算基数增长。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二是工资增长导致测算基数增长。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2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37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支出 34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72.3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2 万元，下降 1.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度预算安排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与本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项目；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度预算安排支出。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2.3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

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与本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项目；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度预算安排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3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2 万元，下降 1.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度预算安排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21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与本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项目；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度预算安排支出。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减少）接待人数 0 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47.1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增加11.9万元，增长3.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使公用经费增加。比2021年度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度预算安排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2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7.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51.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单位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单位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2				
3				
4				

##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21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7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9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5044.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29个，其中，一级项目29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5044.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 （二）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29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5356.5万元，执行数合计5044.6万元，完成预算的94.2%，平均得分94.8分。具体情况为：

1.“工资支出”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1489.4万元，执行数为1488.1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对全年工资支出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2.“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40.9万元，执行数为40.8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对全年采暖补贴支出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

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3.“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5.9万元，执行数为12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奖金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对全年人员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4.“社会保障缴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6分。全年预算数为315.1万元，执行数为303.4万元，完成预算的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医保、社保及时足额缴纳，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对全年缴费政策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5.“住房公积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189.3万元，执行数为189.1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公积金及时足额缴纳，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

原因：由于对全年缴费政策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6.“退休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183.2万元，执行数为182.5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退休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对全年退休人员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7.“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25.5万元，执行数为25.4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对全年采暖补贴支出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8.“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6分。全年预算数为23.4万元，执行数为22.6万元，完成预算

的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对全年加班补贴支出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9.“其他政策性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6.3万元，执行数为6.2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对全年执行死刑支出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10.“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72.8分。全年预算数为25.7万元，执行数为13.8万元，完成预算的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聘用制文员各项经费，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聘用制文员人数不足，对全年人员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补充聘用制文员人数，按照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11.“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73.7分。全年预算数为60.5万元，执行数为37.4万元，完成预算的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聘用制法警各项经费，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聘任制法警人数不足，对全年人员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补充聘任制法警人数，按照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12.“生活补助”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1万元，执行数为3.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遗属生活补助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补贴政策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13.“离退休医疗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76.1分。全年预算数为53万元，执行数为45.7万元，完成预算的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退休医疗费足额缴纳，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

原因：由于人员变动和属地政策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预算及绩效指标，及时足额缴纳退休人员医疗费，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14.“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69.7分。全年预算数为0.7万元，执行数为0.2万元，完成预算的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独生子女奖励费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严格按照符合政策规定的人员发放，符合政策人员不足，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预算及绩效指标，及时足额发放独生子女奖励金，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15.“福利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35.8万元，执行数为35.7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按照相关规定合理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全年支出需求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16.“工会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8.7万元，执行数为2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工会正常运转，按照相关规定合理支出。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全年支出需求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17.“其他交通补贴”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147.5万元，执行数为147.4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交通补贴正常发放，按照相关规定合理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全年支出需求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18.“定额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76分。全年预算数为158.8万元，执行数为135.3万元，完成预算的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按照相关规定合理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费支出较慢、支出规划不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支出，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19.“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7分。全年预算数为765.6万元，执行数为592.3万元，完成预算的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善法庭内部设施，提高法院司法保

障能力以及水平，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合理分配金额，健全管理制度，明确部门职责分工,保障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费支出较慢、支出规划不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支出，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20.“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5.7万元，执行数为5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发挥预算资金保障作用，为群众提供更加良好的服务环境，为我院的审判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确保审判工作顺利进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费支出较慢、支出规划不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21.“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9分。全年预算数为189.7万元，执行数为188.3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完成年初设定的预期目标，全部验收合格，为我院的审判事业提供有力的后勤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费支出较慢、支出规划不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支出，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22.“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2.7**分。全年预算数为**418.3**万元，执行数为**362.9**万元，完成预算的**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合理分配金额，健全管理制度，明确部门职责分工，为我院审判效率提高及审判事业顺利开展提供长效的有力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费支出较慢、支出规划不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23.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9**分。全年预算数为**109.2**万元，执行数为**108.9**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完成年初设定的预期目标，全部验收合格，完善内部设施，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以及水平，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合理分配金额，健全管理制度，明确部门职责分工，保障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费支出较慢、支出规划不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24.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3.9**万元，执行数为**1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聘任制书记

员各项经费，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费支出较慢、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25.“应休未休年假补贴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108.7万元，执行数为108.6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26.“上划检法绩效奖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76.5万元，执行数为47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奖金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27.“抚恤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9.5万元，执行数为3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抚恤金及时足额发放，合理

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人员变动掌握不全面，导致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指标设置更科学合理，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28.“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万元，执行数为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疫情防控物资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费支出较慢、支出规划不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29.“国家赔偿”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57.6万元，执行数为25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完成预期目标，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合理分配金额，健全管理制度，保障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支出，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努力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4.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

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9.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旅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10.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12.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1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16. 基本支出：反映单位所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17. 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财政部门取得的各

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第五部分 附录

###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21年度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名称	二级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制的准 确完整 性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18.54	3.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39.34	0.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3.10	3.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行的有 效性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5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42.18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制的规 范性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0.00	5.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比重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 状况	10	资产 状况 负债 状况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93.70	5.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100	—	100	—	83.5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 2.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资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1.63	1489.36	1488.13	10分	0.9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401.63	1489.36	1488.13		0.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2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8%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9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95	40.91	40.86	10分	0.9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7.95	40.91	40.86		0.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2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1%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9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74	125.90	125.90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22.74	125.90	125.9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奖金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2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保障缴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7.33	315.14	303.40	10分	0.96	9.6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07.33	315.14	303.40		0.9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医保、社保及时足额缴纳,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2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7%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6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1.97	189.28	189.14	10分	0.9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81.97	189.28	189.14		0.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公积金及时足额缴纳,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2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7%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9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休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4.17	183.19	182.48	10分	0.9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84.17	183.19	182.48		0.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退休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2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38%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9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6	25.47	25.46	10分	0.9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5.06	25.47	25.46		0.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2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4%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9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40	23.40	22.60	10分	0.96	9.6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3.40	23.40	22.60		0.9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4%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6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政策性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6.30	6.25	10分	0.9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00	6.30	6.25		0.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8%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9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聘用制文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30	25.74	13.75	10分	0.53	5.3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24.30	25.74	13.75		0.53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聘用制文员各项经费,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0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46.6%	22.50	0.00	聘用制文员人数不足;补充聘任制文员人数,按照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72.8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法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项1 年度新增项目项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33	60.45	37.36	10分	0.62	6.2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7.33	60.45	37.36		0.6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聘任制法官各项经费,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8.2%	22.50	0.00	聘任制法官人数不足;补充聘任制法官人数,按照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73.7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活补助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7	3.07	3.07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07	3.07	3.0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遗属生活补助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离退休医疗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94	53.04	45.66	10分	0.86	8.6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1.94	53.04	45.66		0.8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退休医疗费足额缴纳,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2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13.9%	22.50	0.00	人员变动和属地政策导致结余;合理编制预算,及时足额缴纳退休人员医疗费。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76.1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73	0.73	0.16	10分	0.22	2.2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73	0.73	0.16		0.2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78%	22.50	0.00	按照符合政策规定的人员发放,符合政策人员不足;合理编制预算,及时足额发放独生子女奖励金。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69.7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福利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81	35.81	35.79	10分	0.9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5.81	35.81	35.79		0.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按照相关规定合理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0.06%	22.50	22.5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0	22.50	22.50	此项经费不涉及三公经费支出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9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65	28.65	28.65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8.65	28.65	28.6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按照相关规定合理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0	22.50	22.5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0	22.50	22.50	此项经费不涉及三公经费支出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交通补贴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00	147.48	147.42	10分	0.9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35.00	147.48	147.42		0.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按照相关规定合理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2	22.50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0.04%	22.50	22.5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0	22.50	22.50	此项经费不涉及三公经费支出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9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定额公用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76	158.76	135.25	10分	0.85	8.5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58.76	158.76	135.25		0.8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 按照相关规定合理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2	22.50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 预算数	≤5%	14.8%	22.50	0.00	经费支出较慢、支出规划不科学; 合理安排支出,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100%	96.4%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76.0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 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8.00	765.63	592.27	10.00	0.77	7.7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698.00	765.63	592.27		0.7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以及水平,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合理分配金额,健全管理制度,明确部门职责分工,保障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		完善法庭内部设施,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以及水平,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合理分配金额,健全管理制度,明确部门职责分工,保障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2000件	3094	5	5	
			全年出差人次	≥500人/次	850	5	5	
			维护公务用车数量	≤21台	21	5	5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0	10	
			结案率	≥85%	97%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98%	99%	5	5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	≥10%	12%	1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	≥30%	33%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	≥50%	60%	3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77%	0	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698万元	592.27万	5	5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审判能力	定性:高中低	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改达标率、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98%	99%	15	1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8%	99%	10	10		
	.....							
总分					100	97.7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专用房屋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72	55.72	55.72	10.00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5.72	55.72	55.7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后勤保障。			充分发挥预算资金保障作用，为群众提供更加良好的服务环境，为我院的审判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确保审判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8000平方米	18800平方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98%	100%	10	1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0%	0%	1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0%	0%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0%	0%	3	3		
	成本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取暖费	55.72万元	55.72万元	10	1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率	100%	100%	30	3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8%	99%	10	10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9.66	189.66	188.26	10.00	0.99	9.9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89.66	189.66	188.26		0.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我院审判效率提高及审判事业顺利开展提供长效的有力保障, 合理分配金额, 健全管理制度, 明确部门职责分工。		较好的完成年初设定的预期目标, 全部验收合格, 为我院的审判事业提供有力的后勤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聘用人员	≥3人	27人	10	10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98%	100%	10	1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	0	1	0	支出规划不科学; 合理安排支出,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0%	25.3%	2	0	支出规划不科学; 合理安排支出,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50%	50.8%	3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9.3%	0	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8%	99%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6.9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 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8.26	418.26	362.91	10.00	0.87	8.7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18.26	418.26	362.91		0.8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金额,健全管理制度,明确部门职责分工。保障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		合理分配金额,健全管理制度,明确部门职责分工,为我院审判效率提高及审判事业顺利开展提供长效的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	≥2000件	3094件	5	5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0	10	
			结案率	≥80%	97%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95%	98%	5	5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4%	6.3%	1	0	支出规划不科学;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24.2%	2	0	支出规划不科学;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59.8%	3	0	支出规划不科学;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
	案件公开及时率		≥95%	98%	10	1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0	0		
		业务及公用经费	≤418.26万元	362.91万	5	5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98%	100%	10	10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率	定性:高中低	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司改达标率、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98%	99%	10	1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8%	99%	10	10		
.....								
总分					100	92.7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20	109.20	108.92	10.00	0.9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09.20	109.20	108.92		0.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内部设施,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以及水平,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司法系统庄严形象,为我院审判效率提高及审判事业顺利开展提供长效的有力保障。		较好的完成年初设定的预期目标,全部验收合格,完善内部设施,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以及水平,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合理分配金额,健全管理制度,明确部门职责分工,保障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维修次数	≥5次	7次	10	10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维修完工及时率	≥96%	100%	10	10	
	时效指标	★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0	1	0	支出规划不科学;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0%	5.3%	2	0	支出规划不科学;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3%	3	0	支出规划不科学;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
	成本指标	★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9.3%	0	0	
			维修费、其他资本性支出	≤109.2万元	108.92万	10	1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便民提高、提高办案效率、提高法院审判服务质量及形象	定性:高中低	高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度、干警满意度	≥96%	99%	10	10		
		.....						
总分					100	93.9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92	13.92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13.92	13.9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聘任制书记员各项经费,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休未休年假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8.64	108.63	10分	0.99	9.9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108.64	108.63		0.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09%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99.9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上划检法绩效奖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76.49	476.49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476.49	476.4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奖金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奖金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抚恤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9.52	39.52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39.52	39.5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抚恤金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抚恤金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2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00	9.00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9.00	9.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足额保障疫情防控物资。			按照相关政策要求保障了疫情防控物资及时足额发放,合理编制了预算,尽量减少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10	10		
			科目调整次数	≤5次	2	10	10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1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2	2			
	成本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25%	3	3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疫情防控资金	≤9万元	9万元	10	1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疫情防控效果	定性:高中低	高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8%	99%	10	10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国家赔偿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李亚静0455-8316806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57.60	257.60	10.00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257.60	257.6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司法系统庄严形象。		较好的完成预期目标,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合理分配金额,健全管理制度,保障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赔偿案件数量	≥2件	2件	10	10	
			科目调整次数	≤5次	2次	10	10	
		质量指标	赔偿金额合理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1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72.8%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72.8%	3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国家赔偿金额			≤257.6万元	257.6万元	10	10	
	经济							
	生态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办案效率、维护公平正义	定性:高中低	高	30	30		
		当事人满意度	≥98%	99%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支出,继续安排预算。							
说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